生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公示

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：D2JS202204180058号信访事项已整改完成。根据《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 现将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信访事项

南通市如东镇双甸镇工业园区，江苏宇迪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，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通过雨水排口排放。

二、整改实施主体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三、整改措施

江苏宇迪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安装废水在线监控设施，并与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。

四、完成时限

2022年5月

五、整改完成情况

该企业已于2022年5月15日前完成了废水在线监控设施安装，并与如东生态环境局联网。

如对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（2023年7月24日至 2023年8月4日）向如东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13-84133885

电子邮箱：rdhbdczgbgs@163.com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2023 年 7 月 24 日